

# 甘肃中天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年报二次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监管一部：

甘肃中天羊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天羊业”）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甘肃中天羊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二次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21】第 27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就相关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 1、关于毛利率

你公司 2019 年、2020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41%和 13.16%，其中肉制品销售额为 49,707.4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73.18%。2019 年、2020 年销售价格分别为 59.81 元/公斤和 63.62 元/公斤，增长率为 6.37%，2019 年、2020 年采购价格分别为 53.49 元/公斤和 58.58 元/公斤，增长率为 9.51%，采购价格增长幅度高于销售价格增长幅度，而 2020 年其毛利率为 11.78%，较上年同期上升 1.47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结合肉制品产销量、销售价格、成本构成、人工和制造费用变动、单位成本变动情况，说明采购价格增长幅度高于销售价格增长幅度的情况下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 2019-2020 购销成本单价分析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成本增 减%
		数量 (公斤)	金额 (元)	单位单价	数量 (公斤)	金额 (元)	单位单价	
销售	销售价格	-	-	63.62	-	-	59.81	6.37%
原材料	原料采购	7,073,101.33	414,316,894.52	58.58	8,077,069.75	432,045,511.27	53.49	9.51%
成本费用	工资及福利费	-	7,096,902.28	1.00	-	10,691,989.49	1.32	-
	折旧、摊销费用	-	4,876,242.16	0.69	-	4,466,761.99	0.55	-
	水电费	-	1,682,022.54	0.24	-	1,720,485.39	0.21	-
	机物料消耗	-	771,670.62	0.11	-	807,958.42	0.10	-
	维修费	-	292,362.65	0.04	-	260,717.73	0.03	-
	其它费用	-	761,935.57	0.11	-	583,744.64	0.07	-
	制造费用小计	-	15,481,135.82	2.19	-	18,531,657.66	2.29	-4.60%
成本单价合计		-	429,798,030.3	60.77	-	450,577,168.93	55.78	4.90%
收入与成本增长差额								1.47%

根据上表：

1. 销售收入方面我单位销售单价 2019 年、2020 年销售价格分别为 59.81 元/公斤和 63.62 元/公斤，增长率为 6.37%。

2. 采购方面 2019 年、2020 年原材料采购价格分别为 53.49 元/公斤和 58.58 元/公斤，增长率为 9.51%。成本费用 2019 年、2020 年单位成本分别为 2.29 元/公斤和 2.19 元/公斤，同比下降 4.60%，综合单位成本 2020 年度同比 2019 年度增长 4.90%。

3. 综上所述，2020 年度比 2019 年度毛利增长 1.47% 是合理的。

## 2、关于经营业绩

你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为 67,928.94 万元，同比下降 14.49%。你公司回复受疫情影响，全国的餐饮企业及市场大都处

于停摆状态，堂食限制以及诸如北京新发地市场歇业等各地农产品市场交易量的急剧萎缩等，导致公司大部分客户上半年销售急剧下滑。根据问询函回复，你公司为有效应对疫情冲击，在2021年度急需扩充利润空间、强化盈利业务，加快新市场的开拓和新合同的签订，目前，你公司已与新疆沙雅县政府签署《沙雅县羊产业发展合作项目建设书》，业务涉及20万只种羊合同、总投资约7亿元的项目；已与黑龙江伊春森工集团达成20万只种羊的合作意向，并已正式签订标的为5,000万元、2万只种羊的《项目合作协议》。

请你公司结合与新疆沙雅县政府、黑龙江伊春森工集团合作的进展情况及合同履行情况等，说明经营业绩是否得到有效改善及相关合作对期后经营产生的具体影响。

回复：

1. 根据公司与沙雅县人民政府、阿克苏地区畜牧兽医局签订的《沙雅县羊产业发展合作项目合同书》约定，2021年-2023年从公司引进种羊100,000只，其中2021年引进50,000只。截止7月31日，公司已为沙雅县投放种羊1,980只，根据与沙雅县政府沟通确定，按沙雅县现有养殖小区和农户饲草及圈舍准备情况，计划8月-12月份每月投放10,000只种羊，确保如期按约履行。

2. 根据公司与黑龙江伊春森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伊春市湖羊产业发展合作项目意向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后续分别

与伊春森工红星林业局、伊春森工南岔林业局、伊春森工双丰林业局、伊春森工桃山林业局、伊春森工乌伊岭林业局签订《种羊买卖合同》，合同合计销售种羊 20,000 只。目前与各签约方正正在逐一落实圈舍改造和饲草料以及相关附属设施的准备情况，适时启动供种工作。

上述业务的积极推进，有效改善了公司经营业绩，扭转了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的不利局面，因与各合作主体签订的协议都具有延展性，未来两年内都会有持续供种业务，为公司持续开拓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 3、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48,530.21 万元，期末账面价值为 45,105.02 元，较去年期末增长 56.1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6.40%。根据问询函回复，你公司解释应收账款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为了保持市场占有率及客户的稳定，积极采取自救及互助政策，与客户共度难关，对部分客户的信用政策有所放宽。同时 2019 年你公司参与甘肃省产业扶贫，通过对各级政府确定的贫困户投放母羊，在两年内由贫苦户返还两只达标的新生羔羊以抵顶公司投放的母羊价款，此项业务期末余额为 7,600.55 万元。因该种羊投放业务的运行周期为两年，即农户归还羔羊的期限截至 2021 年，故所有应收款都在账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扩大。另外，你公司的种羊投放已收取等额保证金，如对方不能履约按标准交回羔羊，则将在合同到期后直接将保证金冲抵所对应的应



收账款。而年报长期应付款显示“投母还羔”保证金期初和期末余额分别为 13,598.58 万元和 13,623.88 万元，本期变动较小。

请你公司：

(1) 结合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变化、销售额变动、结算方式、期后收款等情况详细说明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应收账款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 我公司对于大客户的信用政策一般是 3-6 个月账期。受限于国内舍饲羊养殖的存栏周期，以及居民秋冬季羊肉消费增多等肉羊市场供需时间差异性、消费习惯的时令季节性等因素影响，一般每年 9-12 月份是羊肉市场的销售旺季，而每年元旦至 2 月份春节前后、乃至入夏之前为双节带动的消费黄金旺季，由此产生的应收账款也较多。2020 年 1 月份疫情开始爆发，由于公司大部分客户都是销售羊肉制品为主，疫情期间全国的餐饮企业及市场大都处于停摆状态，堂食限制以及诸如北京新发地市场歇业等各地农产品市场交易量的急剧萎缩等，导致公司大部分客户上半年销售急剧下滑。公司为了保持市场占有率及客户的稳定，积极采取自救及互助政策，与客户共度难关，因此在上半年对于销售下降及回款困难的客户给予疫情期间延长账期的特别信用政策。2020 年上半年肉制品销售仅实现 4,767.07 万元，为了尽快恢复销售业务，亦为将沉淀积压已近半年的库存商品快速变现，公司对原有合作较好、信誉较好的客户采取促销销售并延长回款

期，以维持生产、快速变现库存，与客户一起互助、扶持力图尽快走出产销低谷。为保障应收款项的安全，公司对客户的经营情况及信用情况，都设有专业、定向的销售团队开展定期回访工作，服务、监督并鉴别其经营能力及还款能力，保障应收款不致发生大额坏账风险。

2. 截止 2021 年 3 月末，公司销售回款累计 0.95 亿元，截止 5 月末累计回款 1.91 亿元。公司回款状况持续向好的态势明显，存在大额坏账的风险概率较低。

(2) 结合“投母还羔”业务销售模式、合同约定等情况说明期末此项业务应收账款与期末长期应付款中保证金的匹配性，同时说明期后合同的履行情况；

回复：

“投母还羔”模式——中天羊业与合作社或农户签订《投母还羔养殖协议》，中天羊业按“20（30）+1”（20 只或 30 只基础母羊+1 只种公羊）给合作社或农户投放等值基础母羊和种公羊，由合作社或农户饲养，在基础母羊进场 24 个月内按照投羊数字等比例各上缴一只 6 月龄羔羊抵作基础母羊款，其余繁殖羊只中天羊业设置保底价回收，如市场价高于托底价，则按市场价收购。

公司的“投母还羔”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主要是参与甘肃省产业扶贫，并通过对各级政府确定的贫困户投放母羊，在两年内由贫困户返还达标的新生羔羊以抵顶公司投放的母羊价款。

合同约定情况具体列举如下：首先，签有《华池县人民政府与中天湖羊养殖项目框架性合作协议书》、《会宁县人民政府与中天羊业

股份有限公司肉羊产业合作项目协议》、《临潭县政府与中天羊业股份有限公司产业扶贫项目合作协议》等基础性协议；其次，或由各级政府组织下辖的乡镇、村并贫困户再签订具体的“投母还羔”协议（如与会宁县刘寨镇政府、刘寨村贫困户李进国、会宁县肉羊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会宁县肉羊产业扶贫项目投羊收羔养殖协议》）。

基础协议或具体协议，均约定：先由政府或政府组织的专业合作社等支付购羊资保证金、再由公司投放基础种羊、最后由养殖户交还羔羊。具体由政府组织专业合作社、贫困户等养殖主体，先将购羊资金支付给公司，作为政府指定的农民合作专业社向公司支付的湖羊购货款；资金到账后，公司负责按照协议向政府指定的专业合作社或贫困户等，投放约定的基础母羊、种公羊，并负责培训和技术指导服务；合作社、养殖（贫困）户在基础母羊进场 24 个月内给公司按照每只羊为基数上缴羔羊，以抵作投放群体羊款，其余繁殖羊只以保底价回收，市场价格在保底价之上则按市场价格回收。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收到政府或合作社等支付购羊保证金时，作为公司增加的负债，贷计长期应付款——投羊保证金；投放种羊时，视同销售确认收入，借计应收账款科目；按合同履行时，用存货—羊只或保证金冲抵投放时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中精准扶贫投放羊只 7,600.55 万元；长期应付款“投母还羔”期初和期末余额分别为 13,598.58 万元、13,623.88 万元，本期变动较小，是因为保证金在投放种羊时业已支付完成，而羊只回收的具体实现则需要 在种羊投放业务的两年运行周期内，由政府主导并组织各合作社、

养殖户经过一定的育繁期间才能完成；经统计，截至目前投母还羔共回收 4255 只，期后公司“投母还羔”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3) 补充说明“投母还羔”业务的具体业务模式及会计核算过程，并说明相关业务模式是否符合行业惯例、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

1. 核算过程：

投放羊只：	借：应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收保证金：	借：银行存款
	贷：长期应付款——投羊保证金
按合同履行回收羊只：	借：消耗性资产-羊
	贷：应收账款
未按合同履行：	借：长期应付款-保证金
	贷：应收账款

2. 企业投放羊只按视同销售确认收入，收到保证金时计入长期应付款，当农户按时归还羊只时用存货-羊只冲抵投放羊款，当农户不履约不按时归还羊只，用保证金冲抵投放羊款。以上核算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符合行业惯例。

甘肃中天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

